



学 | 术 | 前 | 沿

XUESHU QIANYAN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JIYU LIYI WEIDUDE
WTO ZHENGDUAN YUFANG ZHIDU YANJIU

吴建功 著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本专著出版得到湖南省“十二五”重点建设学科项目资助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吴建功 著

JIYU LIYI WEIDUDE
WTO ZHENGDUAN YUFANG ZHIDU YANJIU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 吴建功著 .
—长沙 : 中南大学出版社 , 2015.7
ISBN 978 - 7 - 5487 - 1956 - 4

I . 基... II . 吴... III . 世界贸易组织 - 国际贸易 - 国际争端 -
预防 - 研究 IV . 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37734 号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吴建功 著

责任编辑 陈雪萍

责任印制 易建国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 : 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 : 410083

发行科电话 : 0731-88876770 传真 : 0731-88710482

印 装 长沙市宏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30 × 960 1/16 印张 12.5 字数 225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87 - 1956 - 4

定 价 3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请与经销商调换

内容简介

解决和预防贸易争端始终是 GATT/WTO 的主要研究课题。尽管学界已进行了许多研究，但学界对于争端预防机制的研究甚少。为弥补这一不足，本书运用利益分析法对 WTO 争端预防制度这一重要问题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探索。书中首先分析了贸易争端形成的一些理论问题，对贸易争端形成的缘由进行了深入探讨；在对贸易争端预防制度的运行原理；从 GATT/WTO 框架下的贸易争端预防制度、DSM 纠偏制度等三个方面详述了 GATT/WTO 争端预防制度的基本框架和实践功效。本书指出，正是由于 GATT/WTO 争端预防制度与多边贸易体制、多边规制制度、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等三部分法律制度的有机结合、相互作用，国际贸易领域中的贸易紧张局面才得以逐步缓和，国际贸易争端的数量才得以逐步减少。WTO 在预防国际贸易争端和摩擦、维护国际贸易秩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肯定 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对争端预防的贡献同时，本书也剖析了争端方面的制度性缺陷。针对这些缺陷，本书从健全政策监督机制、改进贸易救济措施、健全政策监督机制等方面提出了改进 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的一些初步设想。

对于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研究甚少。为弥补这一不足，本书首先分析了贸易争端预防制度的基本框架和实践功效。在对贸易争端预防制度的运行原理；从 GATT 建立前大为缓和，国际贸易争端的数量才得以逐步减少。WTO 在预防国际贸易争端和摩擦、维护国际贸易秩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肯定 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对争端预防的贡献同时，本书也剖析了争端方面的制度性缺陷。针对这些缺陷，本书从健全政策监督机制、改进贸易救济措施、健全政策监督机制等方面提出了改进 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的一些初步设想。

序

从利益分析的视角看，国际贸易争端是一种以法律形式表现出来的、体现于国际贸易关系方面的利益矛盾和冲突。国家间利益冲突是贸易争端形成的根源。WTO 争端预防制度有助于消除冲突隐患、保护各方利益、改良国际贸易环境、维护国际贸易法制秩序。缓解乃至消除利益矛盾和冲突是预防贸易争端的基础。WTO 体制下的贸易政策协调的本质表现为成员方之间的利益协调。WTO 体制下的利益协调是通过政策协调体制来实现的。世界经济的相互依存性使得国际经济贸易政策协调具有必要性和必然性。GATT/WTO 框架下贸易政策协调的基本途径是多边贸易谈判。WTO 框架下的贸易政策协调可以在平衡利益关系、防止利益受损、促进利益目标实现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贸易政策的国际协调有助于消解或缓和成员间的利益矛盾，减少或避免国际贸易争端。该协调机制为改善国际贸易环境、创建国际贸易法治秩序作出了特殊的贡献。但该协调机制的内在缺陷也影响了其在争端预防方面的作用的发挥。

WTO 法律规范所调整和规制的是各成员的贸易政策。作为对成员经济贸易政策措施进行再规制的 WTO 规制显示出鲜明的多边规制特征。从法律的角度来考量，WTO 框架下的多边规制的本质是以法定义务的方式限制成员方的权利范围，规范和引导其政策行为，确保一成员的利益不因其他成员对权利的滥用而遭受侵害。在制度设计和实践中，WTO 将督促成员遵守适用协定项下的规则和承诺、维护各方在多边贸易体制下的权益作为避免贸易争端的根本之道。WTO 多边规制制度在预防贸易争端方面的效果整体较好。

WTO 强制纠偏制度在预防争端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对成员偏差政策进行强制纠偏的目标就是保障各方的法律利益，维护多边贸易体制下具有互惠性特征的利益平衡关系。DSM 框架下的强制纠偏从实质上来说就是通过修正、调整成员不当(违法)政策措施来防止该政策措施可能对其他成员利益的损害。总体来说，强制纠偏制度在纠正和调整成员方不当贸易政策、维持国

际贸易秩序、预防贸易争端方面是功不可没的。从国际贸易迅速发展的态势可以看出，政策纠偏体制下的争端预防制度在预防贸易争端方面的功效还是较大的。

由于各种原因，WTO 法律制度在预防贸易争端方面存在一定制度性缺陷。WTO 某些规定具有较强的主观性、不严密性和不合理性；WTO 体制下的法律责任不严，违反协定义务的成本低，法律责任承担方式单一；WTO 审议监督运作体系不健全，尚未建立起对成员政策进行事前审议的制度；成员在 DSM 之外实施反贸易措施，游离于 DSM 之外的反倾销(反补贴)措施成为贸易争端的主要隐患。诸如此类的制度性缺陷不利于、甚至阻碍 WTO 法律制度对贸易争端的预防和控制。有鉴于此，作者建言，应在平衡权利义务关系基础上实现 WTO 法制正义，使 WTO 法律符合经济理性和法律理性的双重要求；推进政策协调体制的合法性建设和效率建设，在 WTO 体制内建立“双层”协调决策体制；严格多边体制下的法律责任追究制度，提高违规成本；将贸易救济措施纳入 DSM 框架，规定非经 DSB 授权不得实施贸易救济措施；对成员贸易政策试行事先审议制度，健全“三位一体”的审议体系，并让专项审议机构开展独立、中立并具有约束力的政策审议和政策监督。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化和世界贸易的迅速发展，各方利益关系变得愈益复杂和纠结，国际贸易关系中的利益冲突因素相应增加。贸易摩擦和争端成为影响国际贸易秩序稳定、损害成员间互惠利益关系的一个突出的现实问题。作为管理世界贸易秩序的 WTO 若不对贸易争端进行有效的预防，则因之产生的大量争端不仅会令争端解决机构(DSB)难以承受，而且还会因利益侵害行为的泛滥而置国际贸易秩序于危险境地。所以说，预防和减少贸易争端对维护 WTO 框架下的国际贸易秩序具有非同凡响的意义。国际分工的深化和国际贸易的发展迫切要求 WTO 加强争端预防制度的建设，要求从事 WTO 问题研究的学者们重视对争端预防制度的研究。WTO 问题研究学者有责任为 WTO 争端预防制度的建设提供具有一定价值的理论参考。

当前，国内外学术界对 DSM 的研究成果甚多，但对争端预防制度(DPS)的研究成果稀少。作者认为，从事 WTO 问题研究的学者有责任对争端预防这一重要问题作出理论反应。研究 WTO 问题的学人不仅要重视争端解决机制的研究，而且还要重视对争端预防制度的研究。对争端预防制度进行全方位的研究，一方面可在学术领域克服 WTO 法研究的缺陷，另一方面可在实践领域为 WTO 法律制度建设提供建议。WTO 体制下争端预防制度问题的确

值得 WTO 法律学者的深入研究。有鉴于此，笔者多年来一直致力于 WTO 框架下的争端预防制度问题探究，希望在此方面有所贡献。作为此领域研究的成果，本书以利益分析法为主要方法，围绕国家贸易利益这一核心问题多维度考察和评估了 WTO 在争端预防方面的制度设计、实践作为和客观成效，并对 WTO 在争端预防方面的制度建设提出了初步建议。作者期望拙著能抛砖引玉，引起 WTO 学界和实务界对争端预防问题的重视。同时，希望自己能为构建和平、自由的国际贸易秩序尽绵薄之力。

作 者
2015 年 8 月

目 录

引 言	(1)
一、选题缘由	(1)
二、文献综述	(3)
三、研究的范围	(6)
四、研究的基本思路和主要研究方法	(7)
五、本书的主要观点和创新之处	(8)
第一章 对国际贸易争端预防问题的多维透视	(10)
第一节 国际贸易争端概述	(10)
一、关于国际贸易争端的含义	(10)
二、国际贸易争端形成缘由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13)
第二节 WTO 法律对贸易争端的预防	(17)
一、预防贸易争端的意义	(17)
二、法律的预防功能	(19)
三、WTO 法律的争端预防功能	(19)
四、对 DSM 和 DPS 的法律基础及功能的比较	(21)
第三节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中的利益分析法	(23)
一、对利益的理解	(23)
二、国际贸易中的利益问题	(26)
三、国际贸易法学研究中的利益分析方法	(29)
四、从利益分析的视角看 WTO 争端预防制度	(32)
第二章 基于政策协调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	(38)
第一节 通过政策协调预防争端的制度	(38)
一、对贸易政策协调的解读	(38)
二、GATT/WTO 政策协调体制的形成	(46)

●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三、基于政策协调体制的 DPS 框架	(55)
四、政策协调与争端预防的关系	(60)
第二节 政策协调制度预防争端的机理	(61)
一、互惠利益关系的确立	(61)
二、贸易利益法制化	(63)
三、对贸易政策负外部性的克服	(64)
第三节 政策协调制度预防争端的效果	(66)
一、争端预防的总体效果较好	(66)
二、体制缺陷阻碍着其作用的发挥	(68)
第三章 基于多边规制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	(71)
第一节 以多边规制预防争端的制度安排	(71)
一、多边规制理论概述	(71)
二、实体规范框架下的多边规制	(75)
三、程序规范框架下的多边规制	(81)
四、多边规制的目标及其与争端预防的关系	(87)
第二节 多边规制制度预防争端的机理	(89)
一、对成员贸易政策的约束和规范	(90)
二、对适用协定项下义务履行的促进	(94)
三、对不确定与不稳定因素的消减	(98)
四、对多边贸易体制规制范围的拓展	(99)
第三节 多边规制制度预防争端的效果	(102)
一、争端的发案率总体上平稳渐降	(103)
二、争端涉及的协定和领域较为集中	(105)
三、某些协定预防争端的效果不容乐观	(107)
第四章 基于强制纠偏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	(109)
第一节 以强制纠偏预防争端的制度设计	(109)
一、关于强制纠偏的理论概述	(109)
二、通过强制纠偏预防争端的制度安排	(116)
三、强制纠偏与争端预防的关系	(123)
第二节 强制纠偏制度预防争端的机理	(126)
一、对成员贸易政策的引导	(127)

二、规范性压力和潜在威慑的作用	(129)
三、对单边报复措施的禁止	(130)
四、对国际贸易秩序的维护和保障	(132)
第三节 强制纠偏制度预防争端的效果	(135)
一、预防争端的整体功效尚可	(135)
二、预防争端的效果因适用协定而异	(136)
三、DSM 框架之外的贸易争端亟待控制	(138)
第五章 WTO 法律制度在预防争端方面的制度性缺陷	(141)
第一节 协定条款规定的科学性与合理性问题	(141)
一、部分协定条款适用的主观性较强	(141)
二、部分协定条款的周密性欠缺	(143)
三、某些制度规定不符合理性	(145)
第二节 法律责任承担问题	(149)
一、补偿与报复不具有追溯性	(149)
二、法律责任承担方式单一	(150)
三、违反义务的成本低	(151)
第三节 审议监督体系的完整性问题	(151)
一、审议制度不健全	(151)
二、分审议机构无力作出结论性认定	(152)
三、事前审议制度缺乏	(153)
四、TPRB 审议的影响有限	(153)
第四节 在 DSM 之外实施贸易救济措施的问题	(153)
一、对贸易救济案件的调查与裁定不受 DSM 节制	(154)
二、“两反一保”措施有违法律中立性原则	(155)
三、“两反”措施成为贸易争端的首患	(156)
第六章 改进 WTO 框架下争端预防制度的设想	(159)
第一节 实现 WTO 体制下的制度正义	(159)
一、以正义原则配置成员的权利义务	(159)
二、通过利益的公平分配实现各方的利益诉求	(160)
三、使 WTO 法律符合经济理性和法律理性的双重要求	(161)
第二节 推进多边协调体制建设	(162)

●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一、协调体制的透明度和民主性建设.....	(162)
二、协调体制的效率建设.....	(163)
第三节 严格法律责任承担制度	(165)
一、提高违规成本.....	(165)
二、试行追溯补偿制度.....	(166)
第四节 将贸易救济措施纳入 DSM 框架	(167)
一、由 DSB 统一审理和裁定“两反一保”案件	(167)
二、确立以 DSM 处理“两反一保”案件的适当程序	(168)
三、非经 DSB 授权不得实施贸易救济措施	(169)
第五节 构建富有实效的政策监督机制	(170)
一、建构“三位一体”的政策审议格局	(170)
二、改进政策监督模式.....	(171)
三、强化政策整改压力.....	(173)
四、促进国内透明度制度发展.....	(173)
结束语：WTO 争端预防制度建设的使命	(175)
参考文献	(180)

引言

一、选题缘由

从理论上来说，世界福利可因国际分工和自由贸易的发展而得以增进。^①然而在现实的国际贸易关系中，一国也许会出于保护本国贸易利益的目的而实施单方面的侵害他国利益的保护主义贸易政策。此种贸易保护主义政策易使国际贸易关系陷于紧张状态，导致贸易摩擦和争端^②屡屡发生。纵观世界经济史，国际贸易摩擦和争端一直与国际贸易的发展相生并行。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各种层次上的多类型的贸易摩擦和争端对世界经济秩序形成了严重的挑战(Bac 和 Raft, 1997)。^③国际贸易争端常常成为国际经济热点问题。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各国相互依存关系的深化，贸易争端呈现常态化、隐蔽化、复杂化的趋势。自WTO(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以来，贸易争端的格局出现新变化。从贸易争端的主体结构来看，愈来愈多的发展中成员加入到贸易救济发起国的行列，这些成员逐渐像发达国家一样成为贸易争端的主要发起方。从贸易争端的客体结构来看，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成为继货物贸易领域之后争端新发领域。^④成员方实施WTO所限制或禁止的关税、配额等措施的情形愈来愈少，而采用WTO规制不严的反贸易措施^⑤的现象则愈益严重。随着关税、配额等显性壁垒对国内产业的保护作用的降低，“两反一保”、技术标准、卫生检验检疫标准等隐性壁垒纷纷派上用场，因而引发与此相关的许多争端。^⑥

① 自由贸易理论认为按照比较优势开展国际分工，而后开展自由贸易可使各国受益。

② 如果将贸易摩擦置于国际法律语境下，贸易摩擦也可称为贸易争端。

③ 同时，中国对外贸易关系也面临着形形色色贸易争端的严峻挑战。中国已经成为全球贸易救济最大被诉国。

④ 邓晓馨. 贸易摩擦多主体协调机制理论与实践研究[D]. 沈阳：辽宁大学，2012.

⑤ 如反倾销措施、补贴与反补贴措施、保障措施、技术壁垒措施，等等。

⑥ 尹翔硕，李春顶，孙磊. 国际贸易摩擦的类型、原因、效应及化解途径[J]. 世界经济，2007(7)：74–85.

●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各经济领域互动性的加强使贸易争端从贸易领域殃及到其他领域。^① 贸易争端更多地体现为制度性争端(制度层面的摩擦)。

正如所有文明社会都需要建立一套解决和预防争端的规范与程序，建立在利益互惠基础之上的全球性贸易组织 WTO 也需要一套解决和预防彼此间贸易政策冲突的法律机制。在 WTO 制度中，争端预防制度与争端解决机制同等重要，且两者相依相随。^② 全球化进程不能止步于决策、事后性的争端处理和规则实施。预防争端的机制须融入经济全球化之中。一系列可能产生高额代价的争端和冲突可能因争端预防机制的作用而得以避免。WTO 体制的长期主要的影响首先就在于其能形成有效的争端预防制度。^③

在 WTO 法律框架下，预防彼此间贸易争端的法律基础是以一系列 WTO 法律规则、惯例和做法为基础的争端预防制度(Dispute Prevention System, DPS)。DPS 涵括了建立在 WTO 法律规范基础上的有关利益协调、多边规制和政策纠偏等众多方面的制度。DPS 将政策协调与法律控制结合起来，以 WTO 适用协议(Covered Agreements)作为预防争端的法律依据，以消解利益矛盾和政策冲突作为争端预防的中心任务。尽管 WTO 争端预防制度在许多方面仍有待改良，但总体来说，其在维护国际贸易秩序、促进世界贸易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WTO 有一整套反映并促进世界贸易发展的原则、规则和实施机制。这些原则、规则和实施机制在规范国际贸易关系、预防国际贸易争端方面负有重要使命。DPS 构成了 WTO 制度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他制度和机制，包括 WTO 的谈判机制、争端解决机制和政策审议机制都与争端预防制度有着直接和间接的联系^④。DPS 可增进 WTO 体系的安全性和可预见性，在较大程度上约束形形色色的贸易保护主义，抑制和减少贸易争端。该制度对维护 WTO 主导下的贸易秩序起着重要的保障作用。

^① 譬如，中美之间的贸易争端延伸到货币金融领域(涉及汇率制度)便是一典型例证。见邓晓馨. 贸易摩擦多主体协调机制理论与实践研究[D]. 沈阳：辽宁大学，2012.

^② Cottier, T. & K. N. Schefer. New Directions 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A]. In T. Cottier (eds.). The Challenge of WTO Law: Collected Essays [C].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0, p. 56.

^③ Cottier, T. & K. N. Schefer. New Directions 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A]. In T. Cottier (eds.). The Challenge of WTO Law: Collected Essays [C].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0, p. 54.

^④ 实际上 WTO 的谈判机制、争端解决机制和政策审议机制都在较大程度上服务于争端预防之目的。

二、文献综述

(一) 国外文献综述

国外主要从下述方面对 DPS 问题进行了研究。

1. 争端解决机制对保障 WTO 贸易体制运行的功能

争端解决机制(DSM)在克服成员政策措施的随意性，加强和巩固多边贸易法律制度方面成绩显著。^① DSM 对于督促成员方信守 WTO 协议具有重要价值。Andrew G. Brown 和 Robert M. Stern(2009)认为，DSM 可用于维持人们对 WTO 体制的信任。它有助于确保各成员达成的互利协议受到尊重。DSB(争端解决机构)的责任是阐释和适用体现于协议中的公平正义观。人们普遍认为，DSB 在大多数时间内是成功地履行了职责。^② Bagwell 和 Staiger (1999)将 DSM 视为平衡贸易关系、抵制贸易保护主义措施对 WTO 规则的侵蚀从而实现国民收入最大化的一种方式。^③ Joost Pauwelyn 述道，DSU 带来了一场法律革命。^④ 国际社会需要一套司法裁定体制来裁定是非并纠正国际关系中的违规行为(Roger Fisher, 1981)。^⑤ 确立多边报复制度的目的是加强多边纪律(Ernst – Ulrich Petersmann, 1997)。一位 DSM 起草者认为：“我们已请求世界各国授权国际组织来限制它们的报复权。我们已寻求约束、管理和限制报复。通过使其受到国际控制的限制，我们已努力控制其使用范围，并使其从经济战的武器变为国际秩序的工具。”GATT/WTO(GATT, 关贸总协定)的一项重要使命就是防止贸易战的出现。^⑥

2. 争端案例的统计分析

国外社会科学学者注重实证研究方法。在对国际贸易争端研究方面，西

^① 世界贸易组织秘书处. 贸易走向未来[M]. 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1–3.

^② Brown, A. G. & R. M. Stern. Issues of Fairness in Dispute Settlement [A]. In J. C. Hartigan (eds.). Trade Dispute and the Dispute Settlement Understanding of the WTO: An Interdisciplinary Assessment [C]. Bingley (West Yorkshire): Emerald Group Publishing Limited, 2009, pp. 34–35.

^③ Brown, A. G. & R. M. Stern. Issues of Fairness in Dispute Settlement [A]. In J. C. Hartigan (eds.). Trade Dispute and the Dispute Settlement Understanding of the WTO: An Interdisciplinary Assessment [C]. Bingley (West Yorkshire): Emerald Group Publishing Limited, 2009, p. 34.

^④ Pauwelyn, J.. Enforcement and Countermeasures in the WTO: Rules are Rules – Toward a More Collective Approach [J].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2000, (94): 336.

^⑤ Fisher, R.. Improving Compliance with International Law [M]. Charlottesville: University Press of Virginia, 1981: 29.

^⑥ Petersmann, E – U. The GATT/WTO Dispute Settlement System: International Law,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and Dispute Settlement [M].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1997, p. 82.

● 基于利益维度的 WTO 争端预防制度研究

方学者同样习惯用实证数据来支撑理论研究。譬如，在关于哪些国家是争端的主要发起国的研究中，有学者在分析了 199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0 月 25 日 DSM 框架下的案件数据后指出，在此期间 DSB 所受理的案件中指控美国和欧共体的案件数达到总案件数的 56% (Henrik Horn and Petros C. Mavroidis, 2009)。^① 这表明美国和欧共体是引发贸易争端的主要策源地，许多贸易保护主义措施都来源于这两大成员。学者的研究表明，当前国际贸易争端主要涉及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检验措施这四方面问题。对争端案件的统计研究可使我们从实证的角度探讨贸易争端防范问题。

3. 贸易政策审议机制(TPRM)的性质

TPRM 在预防贸易争端方面成效显著。但是 TPRM 是主要通过监督实施机制来实现其功能的，还是主要通过政策信息透明度要求来发挥作用的，西方学者对此有不同见解。此问题涉及 TPRM 的性质问题，即是说，TPRM 究竟是一种实施机制，还是仅仅为一种透明度制度而已。认为 TPRM 属于国际义务实施机制的学者有 Qureshi(1990, 1992, 1995)。^② 主张 TPRM 为透明度制度的有 Blackhurst(1988)、Curzon Price(1991)、Mavroidis(1992)。除此之外，有些学者认为 TPRM 的功能和作用与国际论坛很相似。^③ 一些学者强调了该机制的“软约束力”，认为 TPRM 虽然不像 DSM 那样具有强制约束力，但其在道义与舆论方面的力量不容小觑。^④ 国际社会对 TPRM 在国际贸易体

^① Horn, H. & P. C. Mavroidis. The WTO Dispute Settlement System 1995—2006: Some Descriptive Statistics [A]. In J. C. Hartigan (eds.). Trade Dispute and the Dispute Settlement Understanding of the WTO: An Interdisciplinary Assessment [C]. Bingley (West Yorkshire): Emerald Group Publishing Limited, 2009, pp. 8–9.

^② Qureshi(1990, 1992)认为 TPRM 是一个实施机制的理由有：第一，所有成员都必须接受审议，没有选择的机会；第二，整个审议包含了根据经济标准和法律标准组成的规范框架，可据此对成员行为进行赞许与批评；第三，TPRM 对成员的行为具有校正作用，能够促进规则的实施。See A. H. Qureshi. The New GATT Trade Policy Review Mechanism: An Exercise in Transparency or “Enforcement”? [J]. Journal of World Trade, 1990, (24): 153.

^③ Sam Laird(1999)言道：“实际上贸易政策评审机制的一个最重要的力量是它提供了一个论坛。在那里成员可以阐明和讨论各种政策，可以获取各种信息以及可以表达各种关注，这些都是建立在非对抗、非法律基础上的。”See S. Laird. The WTO’s Trade Policy Review Mechanism—from Through the Looking Glass [J]. World Economy, 1999, (22): 743–744.

^④ Hoekman, B. M. (1995) 和 Kostecki, M. M. (1995) 指出，“我们不应过多地重视报复的威胁。实际上，‘道义上的劝告’在引导贸易方服从 GATT 规则方面更加有效。”参见[英]伯纳德·霍克曼，迈克尔·考斯泰基. 世界贸易体制的政治经济学[M]. 刘平等译. 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 43.

制中的作用给予了肯定。^①

(二) 国内文献综述

在WTO争端预防制度方面，国内从如下方面做了相关研究。

1. 透明度原则的实践性要求和现实价值

WTO法制为成员政策行为规定的一项重要制度是透明度制度(赵维田, 2000)。^② WTO透明度原则要求的是最低标准的政策信息透明，并且其仅限于相关协议适用的范围。^③ 透明度制度的实质是要确保利害关系方在采取商业和法律行动时能够充分知晓有关信息(张潇剑, 2007)。^④ 透明度制度通过加强对成员贸易政策的监督来保障国际贸易关系的安全性与确定性(张军旗, 2002)。^⑤ 建立在透明度制度基础上的国际监督能形成一种国际压力以预防成员的违规行为。在贸易主体普遍渴望国际贸易法治的背景下，透明度原则发挥作用的空间更大(王贵国, 2003)。透明度原则与最惠国待遇原则、国民待遇原则交互适用，强化了WTO诸协议的有效执行。^⑥ 透明度制度不愧为克服国际贸易信息失灵的一项可行性制度。^⑦ 通过减少或消除国际贸易体制运行中的不确定性，透明度制度成为世界贸易体制获得成功的一个重要因素(张潇剑, 2007)。^⑧

2. WTO法制对国际贸易关系的规范与协调

王振宇(2003)认为，WTO的原则与规则一道，共同完成WTO体制的使命。于安(2000)指出，修改国内法使之与WTO法一致，是WTO对成员方政府的要求和申请方加入WTO的条件和代价之一。樊栋(2005)指出，兼具“硬法”(主要体现于DSM)和“软法”(主要体现于TPRM)特征的WTO法律制度督促各成员修正、调整国内法以使国内法律政策措施与多边贸易规则相符。正因WTO法律制度在国际经济贸易中的特殊地位，这些制度才被奉为“经济宪章”。^⑨ 国际贸易秩序的建立与维护、以及世界经济的合作与发展是

^① WTO Document, Report of the Trade Policy Review Body for 2004, WT/TPR/l54, 28 Oct. 2004, p. 2.

^② 赵维田. 世贸组织(WTO)的法律制度[M]. 长春: 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0.

^③ 王贵国. 世界贸易组织法[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3: 87.

^④ 张潇剑. WTO透明度原则研究[J]. 清华法学, 2007(3): 131.

^⑤ 张军旗. WTO体制下的贸易政策透明研究[J]. 财经研究, 2002(11): 66-67.

^⑥ 王贵国. 世界贸易组织法[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3: 90.

^⑦ 陈咏梅. WTO透明度原则的理论与实践[J]. 求索, 2006(9): 111-113.

^⑧ 张潇剑. WTO透明度原则研究[J]. 清华法学, 2007(3): 132-139.

^⑨ 樊栋. 论国际经济新秩序的规则化趋势[D]. 成都: 西南财经大学, 2005.

离不开 WTO 法制的。^①

3. DSM 在国际贸易法制建设中的作用

WTO 争端解决机制和贸易政策审议机制是保障 WTO 的职能、规则、原则得以实施的法律监督机制。从实际情况来看，这些机制确实起到了有效保证 WTO 体制正常运行的作用（王振宇，2003）。^② DSM 的司法阐释可补充完善 WTO 法制，进一步明确成员方的权利义务，预防潜在的贸易争端。赵维田（2001）认为，在 WTO 立法艰难的情况下，DSB 的案例阐释不失为解决制度缺失问题的一种现实抉择。^③ DSB 在争端解决过程中逐渐确立了有关解释的规则：一是以《维也纳条约法公约》第 31 条（客观文意解释）为主要方法，二是以《维也纳条约法公约》第 32 条（主观历史解释）为补充方法，三是参考其他国际法渊源进行解释。DSB 对相关协定条款的阐释明确了相关协定条款内涵、进一步厘清了成员的权利义务，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 WTO 法律漏洞。^④

（三）简要评价

国内外学者在争端预防问题上做了些相关的研究，取得了一些成果。这些成果为争端预防法律制度的研究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但是，笔者发现，国内外学界对 WTO 争端预防制度的研究力度非常不够。有关争端预防制度和机制的研究基本上是间接地围绕其他主题展开，直接研究争端预防制度和机制的成果甚少。^⑤ 此种状况表明，对争端预防问题的研究尚未引起 WTO 法学界的充分重视，此实为 WTO 法律研究中的一件憾事。

三、研究的范围

本书研究的主题是 WTO 争端预防法律制度（DPS）。研究范围涉及：（1）国际贸易争端及其预防的基本理论，包括贸易争端的涵义、形成缘由及其对之进行预防的必要性。（2）WTO 争端预防制度中的利益问题，包含贸易争端及其预防中的利益本质，争端预防制度的利益目标等。（3）WTO 框架下争端预防的制度体系，内含政策协调子制度体系、多边规制子制度体系和强制纠偏子制度体系。（4）DPS 通过调整和规范成员间利益关系来实现争端预防的

① 吴斌. 论 WTO 决策机制[J]. 河北法学, 2004(3): 88.

② 王振宇. WTO 协定的现代法理观[J]. 求实, 2003, (4): 56.

③ 赵维田. 规则与标准——WTO 司法机制中的司法解释[J]. 国际贸易, 2001(2): 51.

④ 葛壮志. 试析 WTO 多边贸易规则的解释与适用[J]. 国际关系学院学报, 2008(3): 47-48.

⑤ 究其原因也许在于 WTO 法律体系中缺乏专门的争端预防条款。